##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3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9日通过邮件、信息平台、专人送达、电话等方式通知董事,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,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表决,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: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 请续贷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票9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(www.sse.com.cn)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9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直接和间接 持股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(www.sse.com.cn)、

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关于为黄山市江南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9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 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(www.sse.com.cn)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9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 特此公告。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2日